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短信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 5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王东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2、《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半年度使用与存放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全文内容详见公告：2019-30 号《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3、《关于邹志明同志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2019-33 号《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4、《关于选举郑文武同志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经乐山市国资委党委研究，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提名，拟提名郑文武同志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人选。独立董事对提名董事人选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郑文武同志简历详见附件。

5、《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和签署〈增资协议〉的议案》；

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作用，促进公司产业结构转型，培育新的收入增长极，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1.207 亿元参与峨眉山云上旅游投资公司增资项目。因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王东回避表决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2019-31 号《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和签署〈增资协议〉的公告》）

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公司原募投项目“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项目”投资的可行性显著降低，募投项目的风险加大，带来的经济效益将可能无法达到预期目标。根据公司“文旅融合”和“扩容提质”的发展战略及“推动峨眉山景区从观光游向休闲度假游转变，推动公司产业结构由门票索道向多元化经济转变”的发展规划，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着对投资者高度负责的态度，避免募投项目所带来的投资风险，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实现公司与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公司经审慎研究，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到“只有峨眉山”实

景演艺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告：2019-32 号《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制定〈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8、《关于制定〈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此项议案。

以上第 4—6 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日期待公司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复后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3 日

附件：郑文武同志个人简历

郑文武，男，汉族，1976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四川省委党校法律专业，其主要经历如下：

1993年9月—1996年7月 乐山市财贸学校经济信息管理专业学习

1996年7月—1996年11月 待业

1996年12月—1998年1月 犍为县同兴乡财税所税征员(试用期)

1998年1月—1998年9月 犍为县寿保乡财税所税征员

1998年9月—1999年1月 犍为县龙孔镇人民政府办事员

1999年1月—2004年2月 犍为县龙孔镇副镇长、武装部长

2004年2月—2005年12月 共青团犍为县委副书记

2005年12月—2007年11月 犍为县石溪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2007年11月—2011年1月 犍为县石溪镇党委书记、镇长

2011年1月—2013年9月 犍为县玉津镇党委书记、大调解中心主任

2013年9月—2016年9月 犍为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2016年9月—2016年10月 犍为县委常委

2016年10月—2017年5月 犍为县委常委、总工会主席（其间：2017年4月任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筹备组副组长）

2017年5月—2018年4月 乐山大佛旅游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8年5月至今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9年6月至今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郑文武同志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情形之一：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

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截止公告日，郑文武同志未持有本公司股票。